

# **2023年度茶陵县水利局**

## **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茶陵县水利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茶陵县水利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茶陵县水利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和国家、省、市有关水利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全县水利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保障全县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规划、重要江河湖泊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三)负责全县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县和跨区域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全县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四)负责制定全县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的有关制度 并组织实施；提出全县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有关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五)负责全县水资源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地下水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

(六)负责全县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措施，组织编制全县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七)负责全县水文水资源监测、水文站网建设和管理。对江河湖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八)负责全县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负责全县江河湖泊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承担县河长制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河（湖）长制组织实施具体工作。

(九)指导监督全县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十)负责全县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十一)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十二)负责全县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监督水库移民有关政策的实施，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协调推动水库移民对口支援等工作。

(十三)组织指导全县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乡镇(街道)水

事纠纷，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全县水库、水电站大坝等水利工程设施的安全监管。

(十四)负责全县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监督全县水利行业规程规范的实施，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十五)负责落实全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六)归口管理县龙下灌区管理局。

(十七)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十八)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与县应急管理局在水旱灾害预防救援方面的职责分工。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重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应对灾害指挥工作，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水旱等灾害防治工作；会同县水利局等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县水利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

水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利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利工程调度工作。必要时，县水利局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 （一）内设机构设置

2023 年本单位执行的是政府会计制度，是县人民政府主管水利工作的正科级行政事业单位，属县一级预算单位。内设办公室、人事科教股、计划财务股、水利水电建设运行管理股、水政水资源股 5 个股室；下辖茶陵县水土保持站、茶陵县农村饮水安全管理站、茶陵县水政水资源与河道管理站（县水政监察大队）、茶陵县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服务中心、茶陵县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茶陵县茶安灌区管理所、茶陵县岩口水库管理所、茶陵县东坑水库管理所、茶陵县龙头灌区管理所等 9 个所属单位。

### （二）决算单位构成

茶陵县水利局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茶陵县水利局本级。

## 第二部分

### 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851.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9.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86.6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4.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8.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79.9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673.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2.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37.6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037.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037.66	总计	62	11,037.6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037.66	11,037.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04	29.0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9.04	29.04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9.04	29.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27	64.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27	64.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7	64.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09	38.09					
21004	公共卫生	1.54	1.5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54	1.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55	36.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31	34.3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4	2.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9.99	179.9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79.99	179.9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79.99	179.99					
213	农林水支出	10,673.43	10,673.43					
21303	水利	5,334.02	5,334.02					
2130301	行政运行	683.30	683.3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399.06	2,399.06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7.00	37.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86	5.86					
2130314	防汛	39.70	39.70					
2130315	抗旱	382.50	382.50					
2130316	农村水利	144.30	144.3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642.31	1,642.31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19.00	619.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19.00	619.00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186.61	186.61					
2136999	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186.61	186.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533.80	4,533.8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533.80	4,533.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83	52.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83	52.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83	52.8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037.66	1,348.48	9,689.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04		29.0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9.04		29.04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9.04		29.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27	64.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27	64.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7	64.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09	38.09				
21004	公共卫生	1.54	1.5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54	1.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55	36.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31	34.3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4	2.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9.99		179.9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79.99		179.9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79.99		179.99			
213	农林水支出	10,673.43	1,193.30	9,480.14			
21303	水利	5,334.02	1,193.30	4,140.73			
2130301	行政运行	683.30	683.3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399.06		2,399.06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7.00		37.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86		5.86			
2130314	防汛	39.70		39.70			
2130315	抗旱	382.50		382.50			
2130316	农村水利	144.30		144.3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642.31	510.00	1,132.31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19.00		619.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19.00		619.00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186.61		186.61			
2136999	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186.61		186.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533.80		4,533.8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533.80		4,533.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83	52.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83	52.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83	52.8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851.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9.04	29.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6.6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4.27	64.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8.09	38.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79.99	179.9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673.43	10,486.82	186.6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2.83	52.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37.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037.66	10,851.05	186.6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037.66	总计	64	11,037.66	10,851.05	186.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851.05	1,348.48	9,502.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04		29.0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9.04		29.04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9.04		29.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27	64.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27	64.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7	64.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09	38.09	
21004	公共卫生	1.54	1.5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54	1.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55	36.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31	34.3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4	2.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9.99		179.9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79.99		179.9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79.99		179.99
213	农林水支出	10,486.82	1,193.30	9,293.53
21303	水利	5,334.02	1,193.30	4,140.73
2130301	行政运行	683.30	683.3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399.06		2,399.06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7.00		37.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86		5.86
2130314	防汛	39.70		39.70
2130315	抗旱	382.50		382.50
2130316	农村水利	144.30		144.3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642.31	510.00	1,132.31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19.00		619.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19.00		619.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533.80		4,533.8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533.80		4,533.8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83	52.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83	52.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83	52.8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6.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4.47	30201	办公费	9.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9.84	30202	印刷费	5.1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4.33	30203	咨询费	1.8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9.58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6.59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3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4.9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4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6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14	30211	差旅费	17.0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01	30215	会议费	0.9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7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4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4.8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3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4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5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7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3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6			
	人员经费合计	1,211.76					公用经费合计	136.7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6.61	186.61		186.61	
213	农林水支出		186.61	186.61		186.61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186.61	186.61		186.61	
2136999	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186.61	186.61		186.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69		8.00		8.00	7.69	13.49		8.00		8.00	5.4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 第三部分

#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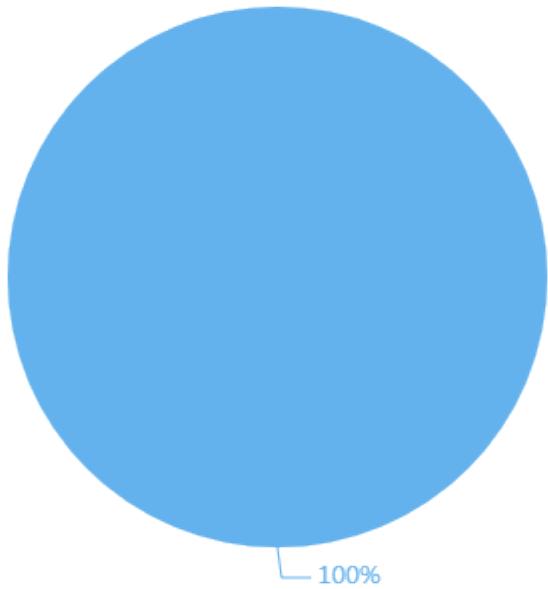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11037.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11.06 万元，上升 23.65%。主要是因为人员收、支的增加原因是 2023 年工资调资及补发工资、一次性奖金、津补贴等原因。项目收、支的增加原因是基本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的大力投入，其中一般公共拨款项目支出 10851.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186.61 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1037.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037.66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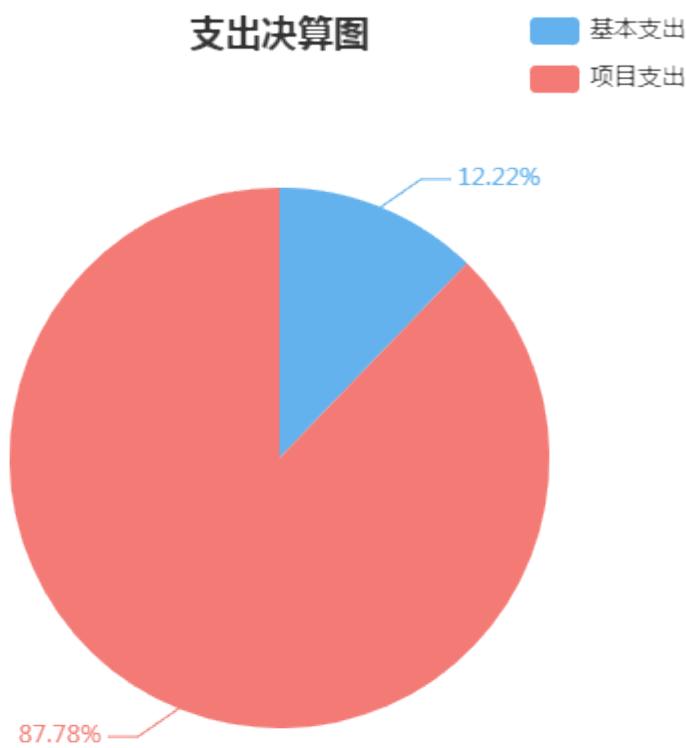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1037.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48.48 万元，占 12.22%；项目支出 9689.17 万元，占 87.78%；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1037.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11.06 万元，上升 23.65%。主要是因为人员收、支的增加原因是 2023 年工资调资及补发工资、一次性奖金、津补贴等原因。项目收、支的增加原因是基本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的大力投入，其中一般公共拨款项目支出 10851.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186.61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851.0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31%，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924.45 万元，上升 21.56%。主要是基本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的大力投入，其中包括洣瑶保护圈治理工程款 2667.80 万元、2022 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69.54 万元（洣瑶保护圈省级补助）、官溪岸坡整治工程款 1866 万元、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619 万元、2022 年第八批中央财政水利救灾资金 382.50 万元、第二批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278 万元、2022 年水利建设专项经费 189.69 万元、2022 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30 万元（民生水利项目省级补助）、岩口水库灌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 144.30 万元等。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851.0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9.04 万元，占比 0.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4.27 万元，占比 0.59%；卫生健康支出（类）38.09 万元，占比 0.35%；城乡社区支出（类）179.99 万元，占比 1.66%；农林水支出（类）10486.82 万元，占比 96.64%；住房保障支出（类）52.83 万元，占比 0.49%。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211.56 万元，

支出决算数为 10851.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0.65%，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04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64.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安排疫情防控交通卡口工作人员临时性补助。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34.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99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预算，增加拨付单位建设项目印花税资金 179.99 万元。

####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602.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包含了人员经费及公务交通补贴，办公费、差旅费等其他机关运行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

####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99.06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

#### 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

#### 1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6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

#### 1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7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

#### 1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2.5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

#### 1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3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

#### 1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45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2.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 15、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9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

#### 16、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33.8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

####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52.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48.4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11.7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9.86%，主要包括：基本

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36.7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0.14%，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局按照中央相关规定，严格预算执行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13 万元，下降 13.6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局按照中央相关规定，严格预算执行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7.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3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局按照中央相关规定，严格预算执行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0.18万元，下降3.1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相关规定，严格预算执行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8.00万元，支出决算为8.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局按照中央相关规定，严格预算执行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1.95万元，下降19.6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相关规定，严格预算执行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49万元，占40.7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8.00万元，占59.3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我部门2023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5.49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15个，来宾900人次，主要是水利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无更新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通行费、年检费、保险费、维修费等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6.61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186.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186.61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农林水支出（类）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款）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6.61万元，年初预算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调剂。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6.72万元，年初预算数58.76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77.96万元，增加132.68%，主要原因是：年初只预算了人员经费及公务交通补贴，办公费、差旅费等机关运行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98万元，用于召开水利工作会议，人数260人，内容为秋冬农业生产工作、农村安全饮水工作、水利系

统“作风建设年”活动动员大会等;开支培训费 0.78 万元, 用于开展水利工作人员培训, 人数 80 人, 内容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及继续教育培训等。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17.70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4.7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9.2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17.7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0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7.88%;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5.25%;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25.08%;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 其中,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 其他用车主要是防汛抗旱; 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 十四、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 我局通过积极履职, 强化管理, 增强内部管理, 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 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 梳理内部管理流程, 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2023年度评价得分为100分。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以除险保安为己任，水旱灾害防御工作取得胜利。近几年极端天气频发，今年出现台风，水利局认真分析今年防汛工作面临的新形势，充分估计气候异常带来的新情况、新问题，始终紧绷防汛安全弦，做到科学指挥、精准调度。提前召开研判会议，同时，加强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利用水旱灾害防御监测系统时刻紧盯数据，密切监视水雨情，全面掌握茶陵县河流、水库水位情况，并及时发布预警信息800余条，为全面应对强降雨，筑实防汛安全防线。全年未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安全损失，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今年茶陵县安全资金投入569万元，完成秩堂镇彭家祠村龙潭冲水库、腰潞镇七地村竹子塘水库及虎踞镇金山村高冲水库3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对水库挡水、输水及泄水建筑物进行加固改造，项目实施后，能彻底解决水库存在的安全病险隐患，改善水库蓄水条件，提高水库蓄水能力，为当地生产生活提供更有力的支持。（二）以水利改革为方向，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有成效。为提升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护能力和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工作部署，确保茶陵县成功创建小型水库管理体质改革省级样板县。向上级争资1100余万元对全县234座小型水库进行社会化管理改革，划定管理保护范围，明晰工程产权，颁发产权证；不断推进管护机制完善和管理责权明晰；同时加强对管护人员履职的监督管理；由第三方物业公司对小型水库进行专业化管理，并成功创建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省级样板

县。（三）以民生水利为核心，农村饮水安全保障能力有提升。农村饮水安全事关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事关乡村振兴，是重要的民生福祉。茶陵县共建成 61 处农村供水工程，其中千吨万人以上的集中供水工程共 16 处。今年上半年对界枣、平水、思聪、湖口、四个千吨万人水厂，思聪龙溪村、秩堂锡田村，两个单村供水工程进行了管网改造，总投资 403 万元，有效提高了水厂的供水保障能力。继续推进了舲舫、严塘集中改造工程，总投资 250 万元，项目建成后可解决洣江街道拱塘、雅环、仙源等四个村的用水困难问题，目前工程全部开工，争取早日落地完工。其中还争取了 153 万元中央资金，对全县 26 处千人以上集中供水工程进行日常维修养护，确保工程正常运行和农村饮水安全。（四）以小型水利为支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夯实。小型农业水利设施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基础，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有力支撑，是事关广大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工程。一年来，茶陵县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1500 余万元用于小型水利建设，其中清淤修复山塘 330 座，畅通“中梗阻”渠道 39 公里，改善灌溉面积 4200 亩，有效恢复了农村小水源蓄水能力，打通农业灌溉用水的“最后一公里”为农业生产提供了水利保障。在市对县粮食安全生产考核中明确为加分项（加 1 分）。（五）以生态水利为目标，全面推进河长制工作落地见效。在县委、县政府的统筹领导下，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工作部署要求，全面深化河长制走深走实。完善河长体系，成立了“河小青”活动中心，今年开展巡河共 8954 次。推动各级河长尽职负责，推进各

项重点工作和河流突出问题整治，为全县 79 条河流、239 座水库落实管护责任，对河库岸边垃圾、水面漂浮物进行常态化清理；水土保持完成岩枣河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蓄水保安完成 14 座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河湖生态治理开展洣水官溪岸坡工程、洣瑶保护圈堤防工程、茶水河白鹤洲至田湖村治理工程等的建设；督查交办问题及时销号，遥感图斑现场及时复查，对水利部与省河长办下发图斑快递卫星遥感监测疑似问题共 980 个，当前完成疑似问题核查 980 个，查实不是问题 973 个（历史遗留问题 276 个，存量问题 697 个，已上传销号资料），需整改问题 7 个，正在整改中。继续加强河道采砂管理，加强水资源管理，开展节约型社会达标建设。（六）以项目前期为抓手，项目策划包装有新突破。抓当前万亿国债增发政策，水利作为主要投入方向，我局安排工作专班，大力推进项目前期，积极包装项目，主动对接上级水利部门，目前我县已包装 25 个水利项目，总资金 16.9 亿元，为来年水利项目争资打下了坚实基础。

###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年初预算编制的口径与实际执行的决算资金不一致，主要是因为编制年初预算是县本级预算，上级资金纳入预算调整中。二是机关工作经费预算不足，难保正常运转；三是因财政困难，项目建设县级配套资金到位难，水利前期经费短缺，影响水利项目争取。因前期工作准备不充分的难以纳入上级项目支持，影响水利储备项目顺利推进和向上争取专项资金。四是水利项目数量多、分布广，建设难度大，后续管理有待加强，由于地方财力有限，投入相对不足。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9.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0.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

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2. 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4.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6.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17.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

革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

2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2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改造更新、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大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

建设等支出。

2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2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反映水资源节约、监管、配置、调度、保护和基础管理工作 的支出。

2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 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 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 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 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 防治等。

2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反映抗旱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旱情监测及报旱，抗旱预 案编制修订，抗旱物资购置管护，抗旱设施设备运行维护，抗 旱应急水源建设以及对各级抗旱服务组织的补助等。

3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反映国家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牧区水利建设、小型水 源建设、农村河塘整治以及排灌站、小水电站补助等。

3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32.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

33.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3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5. 农林水支出（类）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款）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 第五部分

## 附 件

附件 4

# 2023 年度茶陵县水利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此页为封面）

## 一、基本情况

### (一)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1. 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党中央和国家、省、市有关水利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全县水利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 负责保障全县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规划、重要江河湖泊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3) 负责全县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县和跨区域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全县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4) 负责制定全县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的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提出全县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有关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5) 负责全县水资源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

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地下水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

(6) 负责全县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措施，组织编制全县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7) 负责全县水文水资源监测、水文站网建设和管理。对江河湖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8) 负责全县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负责全县江河湖泊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承担县河长制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河（湖）长制组织实施具体工作。

(9) 指导监督全县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10) 负责全县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11) 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

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 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12) 负责全县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监督水库移民有关政策的实施，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协调推动水库移民对口支援等工作。

(13) 组织指导全县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乡镇(街道)水事纠纷，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全县水库、水电站大坝等水利工程设施的安全监管。

(14) 负责全县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监督全县水利行业规程规范的实施，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15) 负责落实全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 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承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16) 归口管理县龙下灌区管理局。

(17) 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18)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9) 与县应急管理局在水旱灾害预防救援方面的职责分工。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重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应对灾害指挥工作，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水旱等灾害防治工作；会同县水利局等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县水利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利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利工程调度工作。必要时，县水利局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2. 机构情况，2023年本单位执行的是政府会计准则制

度。是县人民政府主管水利工作的正科级行政事业机关，属县一级预算单位。内设机构：办公室、人事科教股、计划财务股、水利水电建设运行管理股、水政水资源股等5个股室；还包括：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茶陵县水土保持站、茶陵县农村饮水安全管理办公室（县水质检测监督中心）、茶陵县水政水资源与河道管理站（县水政监察大队）、茶陵县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服务中心（项目办）、茶陵县茶安灌区管理所、茶陵县岩口水库管理所、茶陵县东坑水库管理所、茶陵县龙头灌区管理所等9个所属单位。

3. 人员情况。2023年本单位年末实有人数172人，比上年变动了（减少）-36人。人员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减少的原因是退休36人、调出4人、新增4人。

## **(二) 部门(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县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其他项目支出(除县级专项资金以外)绩效目标**

在今年收支预算内，确保完成以下整体目标：（一）全力做好防汛抗旱工作。（二）全面做好重点项目建设。（三）突出抓好水资源管理保护。（四）不断夯实水利发展基础。

纳入2023年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2023年初预算收入2211.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115.56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96万元。2023年年初预算数

2211.5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090.42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1121.14万元。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75.54万元，主要含公务交通补贴、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机关运行费用。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为20.6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3万元（其中：购置费0万元、运行费13万元），公务接待费7.69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我局决算收入11037.6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851.0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6.61万元。支出11037.6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851.0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6.61万元。

### **（一）基本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48.4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211.76万元，日常公用经费136.72万元。三公经费总支出13.49万元（公务用车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万元，公务接待费5.49万元）未超过年初预算数。

### **（二）项目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9689.17万元，其中纳入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县本级财政安排的项目资金1455.60万元，其中包括茶陵县四大灌区水利设施维护和管理资金

180万元，2023年绩效目标为四大灌区的水库大坝和渠道的养护和维修，为确保全县农田灌溉提供有力保障；河长制工作经费50万元，2023年绩效目标完善河长体系，成立了“河小青”活动中心，今年开展巡河8954次。推进各项工作和河流突出问题整治，为全县79条河流、239座水库落实管护责任；对河库岸边进行常态化清理；完成岩枣河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等。

县本级专项资金以外的其他项目支出为8233.57万元，其中包括洣瑶保护圈治理工程款2667.80万元、2022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69.54万元（洣瑶保护圈省级补助）、官溪岸坡整治工程款1866万元、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619万元、2022年第八批中央财政水利救灾资金382.50万元、第二批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278万元、2022年水利建设专项经费189.69万元、2022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30万元（民生水利项目省级补助）、岩口水库灌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144.30万元等。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86.61万元，为洣水茶陵县洣瑶保护圈治理工程房屋及附属设施拆迁补偿费资金。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3年，我局通过积极履职，强化管理，增强内部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2023年度评价得分为100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一) 以除险保安为己任，水旱灾害防御工作取得胜利。**近几年极端天气频发，今年出现台风，水利局认真分析今年防汛工作面临的新形势，充分估计气候异常带来的新情况、新问题，始终紧绷防汛安全弦，做到科学指挥、精准调度。提前召开研判会议，同时，加强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利用水旱灾害防御监测系统时刻紧盯数据，密切监视水雨情，全面掌握茶陵县河流、水库水位情况，并及时发布预警信息800余条，为全面应对强降雨，筑实防汛安全防线。全年未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安全损失，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今年茶陵县安全资金投入569万元，完成秩堂镇彭家祠村龙潭冲水库、腰潞镇七地村竹子塘水库及虎踞镇金山村高冲水库3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对水库挡水、输水及泄水建筑物进行加固改造，项目实施后，能彻底解决水库存在的安全病险隐患，改善水库蓄水条件，提高水库蓄水能力，为当地生产生活提供更有力的支持。

**(二) 以水利改革为方向，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有成效。**为提升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护能力和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工作部署，确保茶陵县成功创建小型水库管理体质改革省级样板县。向上级争资 1100 余万元对全县 234 座小型水库进行社会化管理改革，划定管理保护范围，明晰工程产权，颁发产权证；不断推进管护机制完善和管理责权明晰；同时加强对管护人员履职的监督管理；由第三方物业公司对小型水库进行专业化管理，并成功创建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省级样板县。

**(三) 以民生水利为核心，农村饮水安全保障能力有提升。**农村饮水安全事关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事关乡村振兴，是重要的民生福祉。茶陵县共建成 61 处农村供水工程，其中千吨万人以上的集中供水工程共 16 处。今年上半年对界枣、平水、思聪、湖口、四个千吨万人水厂，思聪龙溪村、秩堂锡田村，两个单村供水工程进行了管网改造，总投资 403 万元，有效提高了水厂的供水保障能力。继续推进了舲舫、严塘集中改造工程，总投资 250 万元，项目建成后可解决洣江街道拱塘、雅环、仙源等四个村的用水困难问题，目前工程全部开工，争取早日落地完工。其中还争取了 153 万元中央资金，对全县 26 处千人以上集中供水工程进行日常维修养护，确保工程正常运行和农村饮水安全。

**(四) 以小型水利为支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夯实。**小型农业水利设施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基础，是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有力支撑，是事关广大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工程。一年来，茶陵县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1500 余万元用于小型水利建设，其中清淤修复山塘 330 座，畅通“中梗阻”渠道 39 公里，改善灌溉面积 4200 亩，有效恢复了农村小水源蓄水能力，打通农业灌溉用水的“最后一公里”为农业生产提供了水利保障。在市对县粮食安全生产考核中明确为加分项（加 1 分）。

**（五）以生态水利为目标，全面推进河长制工作落地见效。**在县委、县政府的统筹领导下，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工作部署要求，全面深化河长制走深走实。完善河长体系，成立了“河小青”活动中心，今年开展巡河共 8954 次。推动各级河长尽职负责，推进各项工作和河流突出问题整治，为全县 79 条河流、239 座水库落实管护责任，对河库岸边垃圾、水面漂浮物进行常态化清理；水土保持完成岩枣河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蓄水保安完成 14 座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河湖生态治理开展洣水官溪岸坡工程、洣瑶保护圈堤防工程、茶水河白鹤洲至田湖村治理工程等的建设；督查交办问题及时销号，遥感图斑现场及时复查，对水利部与省河长办下发图斑快递卫星遥感监测疑似问题共 980 个，当前完成疑似问题核查 980 个，查实不是问题 973 个（历史遗留问题 276 个，存量问题 697 个，已上传销号资料），需整改问题 7 个，正在整改中。继续加强河道采砂管理，加强水资源管理，

开展节约型社会达标建设。

**(六) 以项目前期为抓手，项目策划包装有新突破。** 抓当前万亿国债增发政策，水利作为主要投入方向，我局安排工作专班，大力推进项目前期，积极包装项目，主动对接上级水利部门，目前我县已包装 25 个水利项目，总资金 16.9 亿元，为来年水利项目争资打下了坚实基础。

##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年初预算编制的口径与实际执行的决算资金不一致，主要是因为编制年初预算是县本级预算，上级资金纳入预算调整中。

二是机关工作经费预算不足，难保正常运转；

三是因财政困难，项目建设县级配套资金到位难，水利前期经费短缺，影响水利项目争取。因前期工作准备不充分的难以纳入上级项目支持，影响水利储备项目顺利推进和向上争取专项资金。

四是水利项目数量多、分布广，建设难度大，后续管理有待加强，由于地方财力有限，投入相对不足。

##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足额保障人员经费，提高单位工作经费，稳定基层水利队伍。

二是建立水利项目前期工作经费保障的长效机制。水利前期工作是水利项目建设的重要阶段，及时、足额的前期工

作经费是开展规划设计、立项申报、项目储备等前期工作的重要保障。建议能给予在年度财政预算中安排水利项目前期工作专项经费，建立前期工作经费滚动使用机制。

三是加强岗位实务学习与培训工作。加强新政策新规定等业务学习培训，让财务人员通过学习能够准确地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细化预算目标，科学合理地编制部门预算。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财务人员应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局通过 2023 年整体绩效自评，放大坐标找不足，提高标准找差距，进一步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达到了既定的绩效目标。我局对 2023 年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将在茶陵县水利局网站上公开，绩效自评结果在茶陵县政府门户网随部门决算一并公开，接受社会和民众监督。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